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縣政府 函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黃淑婷
電話：03-5518101#6185
傳真：03-5530557
電子郵件：10011964@hchg.gov.tw

新竹縣縣政九路130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府產都字第10403926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

主旨：函轉財政部賦稅署104年12月24日臺稅所得字第10404700992號函送「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之都市更新事業機構投資於都市更新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4條條文勘誤表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04年12月28日營署更字第1042921963號函（詳附件）辦理。

正本：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本府財政處

副本：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都市更新科

縣長邱鏡淳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
業務主管決行

新竹縣建築師公會	
收	105年1月7日
文	第008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林純如
聯絡電話：(02)8771-2735
電子郵件：chunju@cpami.gov.tw
傳真：(02)8771-9420

受文者：新竹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營署更字第10429219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42921963.pdf)

主旨：檢送財政部賦稅署104年12月24日臺稅所得字第104047009
92號函送「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之都市更新事業機構投資於
都市更新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4條條文勘誤表1份，
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依據奉交下財政部賦稅署104年12月24日臺稅所得字第104
04700992號函辦理。

正本：6直轄市、臺灣14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

副本：本署都市更新組

電20份-份28
交16換:46章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政部賦稅署 函

都市更新組

機關地址：臺北市中正區(10066)愛國西路2號

聯絡人：黃燕雯

電 話：02-23228000#8421

Email：yw Huang@mail.mof.gov.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臺稅所得字第104047009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條文勘誤表word檔、更正函掃描檔(附件1 104B106939_1_241010287117.docx)

主旨：檢送「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之都市更新事業機構投資於都市更新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4條條文勘誤表1份，請查照更正。

說明：「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之都市更新事業機構投資於都市更新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業經財政部104年4月17日台財稅字第10400505010號令發布在案。

正本：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請刊登公報)

副本：內政部、法務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財政部法制處、財政部賦稅署(所得稅組)(均含附件)



104 12 25

內政部



1040448097

104/12/24

104B106939_241010287117.dl

第1頁，共1頁

電子公文

段規定以協議合建或其他方式實施者，以使用執照取得之日為準。

第一項投資抵減證明之格式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主管機關於核發第一項投資抵減證明時，應副知管轄稽徵機關。

段規定以協議合建或其他方式實施者，以使用執照取得之日為準。

第一項投資抵減證明之格式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主管機關於核發第一項投資抵減證明時，應副知管轄稽徵機關。